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提交《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我们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核，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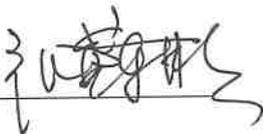
公司2022年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需要，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委员签字：



张苏彤



彭明秀



ZHANBING REN

日期：2023年2月23日

16

(本页无正文，为《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委员签字：

_____		_____
张苏彤	彭明秀	ZHANBING RE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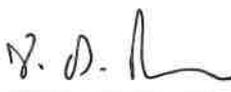
日期：2023年2月23日

(本页无正文，为《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委员签字：

张苏彤

彭明秀



ZHANBING REN

日期：2023年2月23日